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文件

沪城建院〔2022〕23号

关于印发《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各附属单位：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



附件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

为建立常态化人才培养质量自主保证机制，促进学校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全面发展需求，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在巩固 2018 年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已有成果的基础上，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加快建成本科职业大学的发展目标，扎实有效开展教学质量的诊断与改进，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依据《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等文件要求，以落实《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十四五”（2021—2025 年）发展规划》和建成本科职业大学为主要目标任务，按照“需求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的工作方针，建立符合教育规律和学校实际的常态化的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和可持续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切实履行人才培养质量保证主体责任，为学校建成职教强校目标提供有力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常态化原则

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强化质量诊断改进意识，强化业务培训与考核，把握质量保证目标，掌握质量标准，建立质量持续诊断与改进常态机制。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各层级管理者及全体师生对诊改工作的获得感，为建立可持续、常态化的诊改机制营造良好“生态环境”，在专业、课程、教师三个层面建立完整且相对独立的自我质量保证体系，开展各项质量诊断，提出质量保证的改进举措，保证诊改工作常态化。

（二）标准化原则

对照本科层次职业大学标准、职业本科专业设置标准、一流专业（群）建设标准以及教育部、上海市教育教学相关监测与评估标准，建立专业、课程、教师不同层面相关标准，以诊断自查观测点的基本要素为参考，推动教学质量不断提升。

（三）可操作原则

根据学校自身发展阶段、状态，自主开展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和诊改工作。以落实改进为重点，强化诊断工作可操作性，统筹经费投入与资源条件保障，优先保证高水平人才质量输出要求的教学条件、资源建设与教育教学改革需要。

（四）螺旋上升原则

按照“8 字型”质量改进螺旋建立有效且可持续的诊改运行机制，不断完善诊改平台在内部管理运行中的状态分析和监控功

能，使之既能进行日常管理和教学质量监控，又能满足查找问题与薄弱环节需要，推动自我评价、自觉诊改、自主建设、持续改进，确保人才培养质量不偏离设定的质量目标，深化质量建设闭环运行、螺旋上升的成效。

三、总体思路

以全面质量管理为指导，以保证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依据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方法、机制，运用系统理论的理念和方法，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对人才培养活动的各个阶段和各个环节实行制度化、结构化、持续化监控、评价和诊断。构建任务、职责、权限明晰且相互协调、相互促进，能够有效保证教学质量稳步提升的质量保证系统。在教学质量目标、教学质量标准、教学过程、教学资源、教学监控和教学组织机构等方面，促使学校全体员工发挥最大潜力与自觉性，认真实施、不断完善育人过程，改进人才培养工作，实现预定质量目标，逐步达到人才培养总体目标。

四、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教学质量保证体系以“学校质量发展规划体系”（见下表）制定的系列规划及相关方案为依据，确立专业层面、课程层面和教师层面的目标链和标准链，在办学经费、实训条件、师资队伍、智能校园建设、社会服务能力、国际合作、招生就业、后勤保障等方面予以支持保障。依托智慧校园和学校内部质量保证平台，建立常态化、网络化、全覆盖、具有较强预警功能和激励作用的

教学质量保证体系。

由专业、课程、教师各层面持续开展自我诊断，相关职能部门建立质量保证关键控制点并依托内部质量保证平台定期进行测评和考核，通过对质量生成过程的分析形成报告，从而实现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与提高，实现教育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规划层级		规划名称	牵头部门/人
一级规划		学校发展总规划	规划管理与质量评估 办公室
二级规划	专项规划	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规划	教务处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人事处、学工部
		智慧校园建设规划	图文信息中心
		国际交流与合作规划	国际交流处
		校园基本建设规划	基建处、后勤保卫处
		科研与社会服务规划	科技处、继续教育学院
		党建与校园文化建设规划	组织部、宣传部
		院（部）发展规划	各院（部）
三级规划		专业建设方案	专业带头人
		课程建设方案	课程负责人
		教师自我发展规划	教师

（一）明晰任务分工，完善内部管理机制

学校内部管理机制建设包括建立健全层次分明的教学质量保证的领导、组织与管理机构，不同层次教学质量保证的领导、组织与管理机构职责明确、权限明晰、沟通顺畅。

领导机构是教育教学质量保证委员会，其成员由党委书记、校长、分管教学学校领导、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相关二级教学单

位负责人等组成，主要职责为统一领导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修改和实施，制定保证和提高教学质量的重大政策和措施，监督各工作机构执行教学质量保证体系情况。

工作机构由学校各有关部门组成，包括：教务处（招办）、人事处、科技处、规划管理与质量评估办公室、图文信息中心、财务处、学工部、实验实训中心以及各二级教学单位等。教务处是学校教学质量保证工作的主要执行机构，二级教学单位是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实施主体，教师是教学工作的主要承担者，也是教学质量保证工作的主要参与者。工作机构的主要职责为：制定相应的质量目标及其质量标准；制订实现质量目标和达到质量标准的计划，并组织计划的具体实施，根据诊改平台的反馈意见及时进行分析和改进。

学校设立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主要职责为：负责组织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和正常运行；有效组织开展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教师教学质量评估、学生学习效果评估等专项评估活动，使各项评估目标明确、程序规范、客观公正，促进教学质量持续提高。

（二）确立层级目标，构建质量生成系统

以学校发展规划为依据，以建立目标链和标准链为抓手，以教育教学质量准则、质量目标、质量标准为核心，对应学校加快建成本科职业大学和全国职业教育强校的奋斗目标。

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生成系统包含质量目标和质量标准。

1. 质量目标

质量目标包括指导思想、总体愿景、培养目标、培养模式。校长负责提出学校教学质量指导思想和总体愿景并制定总体培养目标。教务处在分管校领导组织下，按照学校教学质量指导思想、总体愿景和总体培养目标，负责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知识、能力、素质目标，并探索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各职能部（处）、各二级教学单位协调配合。

序号	质量目标	质量要求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主动适应国家经济发展新要求，主动融入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全面提升教育质量，更加突出思想解放与理念引领，更加突出办学定位与需求导向，更加突出特色凝练与质量提升，更加突出教育综合改革与依法治校，提升内涵发展。
2	总体愿景	教学质量保证体系能够有效实施并持续改进，教学投入满足人才培养需要，人才培养工作思路清晰、运行有序，学生的综合素质得到全面发展，学生对学校教学服务及教师教学效果满意度高，教师对学校教学管理满意度高，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高。
3	培养目标	符合学校办学定位，适应社会人才需求，满足学生综合素质发展需要，目标构成具体、聚焦、可操作，各二级教学单位能够进一步具体细化专业培养目标且符合学校定位与规划，人才培养方案支撑培养目标，课程体系科学合理。
4	培养模式	坚持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相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相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工程相对接；形成具有本校特色、在本地区乃至全国同类高校中具有示范地位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包括教学质量标准、人才培养标准、专业建设标准、课程建设标准、教师发展标准等。

序号	质量标准名称	质量标准内容	负责部门
1	教学质量标准	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发展规划，能够明确反映质量目标且可操作。	由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牵头拟定，各职能部门和二级教学单位根据学校教学质量标准拟定具体质量标准。
2	人才培养标准	支持人才培养目标，毕业生的知识、能力、素质标准明确且满足社会需求和学生综合素质发展需要。	各专业人才培养标准由各二级教学单位根据教育部发布的各专业质量标准，结合我校办学特色和学校教学质量标准拟定。
3	专业建设标准	专业标准主要包括：根据全国一流专业、上海市一流专业、学校骨干（支撑）专业建设要求，各专业分层次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师资配置与建设、设施与设备配置、课程建设、基地建设、教学实施、学生教育、社会服务等内容，要明确其建设标准和诊断指标。	教务处组织，各二级教学单位制定各二级教学单位专业群发展规划，各专业负责人及团队制定专业发展规划，建立专业建设标准。
4	课程建设标准	根据国家“金课”、上海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相关课程建设、评审标准，对接学校课程建设规划和专业标准，分层制定校级精品在线课程标准、骨干专业课程标准。	二级教学单位组织，各专业课程团队制定相应课程建设方案，明确质量控制点及具体课程目标和标准。
5	教师发展标准	依据师资队伍发展规划，科学界定适合学校实际的高层次人才标准，建立新任教师、骨干教师、双师型教师、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的标准，分层构建教学型、教学科研型、教学社会服务型教师专业发展体系，细化教师分类评价标准，并与职称评聘、岗位晋升和绩效考核相结合。	教务处、人事处共同组织，二级教学单位、各专业结合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和专业发展规划，明确师资队伍建设和每个教师的发展目标。

（三）合理调整布局，加强教学条件建设

教育教学资源建设包含人力资源保证、教学经费投入保证、教学设施保证、信息资源保证、教学基本保证、科研与社会服务保障。

1. 人力资源保证

人力资源保证包括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管理队伍建设、师资培养和培训。要求学校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合理、管理科学、措施

得当，生师比、专任教师和主讲教师等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并满足教学需要，师资结构合理，年龄、学历（学位）、职称、学科（专业）、学缘结构符合学校发展定位、满足学校发展需求且发展趋势良好，师德师风建设卓有成效，重视应用技能型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双师型”教师的引进与培养；学校教学管理队伍结构合理、规划明确、措施得当，能够满足服务教学的需要，人员稳定、素质高、服务意识强，教学管理研究与改革实践成果显著，对教学质量提高起到促进作用，培训制度化；学校教师培养和培训制度健全，能够满足教师专业发展不同阶段的需求，教学团队建设、专业（学科）带头人选拔与培养机制完善，成效显著，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目标明确、方式多样、方法多元、效果良好，重视青年教师专业发展，规划明确、措施得当、实效性强。

人力资源保证责任人是分管人事和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人事处、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人事处负责制定师资队伍和教学管理队伍的建设规划，实施全校师资队伍和教学管理队伍的宏观调控，为教学单位师资队伍建设提供服务，负责教师职称晋升及定编定岗工作。人事处、教务处共同负责教师培训培养，促进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的成长。各二级教学单位具体负责落实本单位的师资和教学管理队伍建设规划，做好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的日常管理与考核。

2. 教学经费投入保证

教学经费投入满足人才培养需要，生均教学经费达到教育部

标准，能保持持续增长；教学经费使用公开、规范、合理，监督机制健全。

教学经费投入责任人为分管财务校领导，执行部门是财务处、相关职能部门和各二级教学单位。财务处负责制定并落实教学经费使用制度，做好年度教学经费预算工作，公布每年教学经费使用情况、生均教学经费增长情况，审核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每年教学经费使用情况。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负责本部门、本单位年度教学经费的预算，做好教学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3. 教学设施保证

教学设施保证包括校舍建设、运动场馆及体育设施建设。要求学校各类功能的教室齐备、维护正常，能满足教学需要，图书馆、实验室、实训场所和附属用房面积以及其他相关校舍达到教育部要求，能满足人才培养需要；运动场馆及体育设施达到教育部要求，有专项训练场地和设施。

教学设施保证责任人是分管资产与后勤工作校领导，项目执行部门是后勤保卫处、基建处、资产管理处、教务处、实验实训中心、图文信息中心、基础教学部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后勤保卫处、基建处负责满足人才培养需要的校舍等教学设施建设，每年统计并公布其利用率，负责校舍的日常管理与维护，保证教学需要。实验实训中心、教务处、图文信息中心、基础教学部负责制订教学设施的使用计划、教学仪器设备采购计划，分析教室、实验室、实训室、计算机机房以及运动场馆和体育设施等使用现状

及存在的问题。基础教学部负责制定体育设施建设规划及场馆设施的建设、日常维护等，保证体育教学过程中训练场地和设施正常运行。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保证实验实训设施、计算机专业机房等正常运行。

4. 信息资源保证

信息资源保证包括信息化建设、网络教学资源建设、文献信息资源建设。要求学校构建信息化网络平台，校园基础网络设施、学校数据中心、业务应用信息系统建设不断完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资源得到较大的整合与共享，有效提升学校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加快学校日常教学、科研和管理的信息化步伐；学校网络教学资源建设规划科学、合理，且能够稳步推进，校园网络资源、现代教育技术资源能保证教学科研需要，教学资源库建设有一定规模、利用率高，教学应用软件系统配置到位、运行效果好；学校图书资料和电子文献资源能够满足教学、科研和学生学习需求，图书馆生均藏书量和生均年进书量达到教育部标准，文献信息资源使用效果好、利用率高，管理手段先进。

信息资源保证责任人是分管信息资源管理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图文信息中心、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图文信息中心负责制定文献信息资源建设规划并负责建设管理，同时负责校园基础网络设施、学校数据中心、通用信息化平台的建设、管理与维护，负责业务信息系统的建设协调、管理协调、运行环境保障。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具体实施文献信息资源和网络教学资源的

共建、宣传、使用工作。教务处负责制定网络教学资源建设规划并负责建设管理。

5. 教学基本保证

教学基本保证包括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和实验室、实训场所建设。教学基本保证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

（1）专业建设。专业建设目标明确、规划合理、制度健全、措施得力；专业建设适应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真正建立以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为培养目标的课程体系，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专业发展水平；专业建设能够主动适应上海经济社会发展以及新技术、新模式、新产业、新业态和劳动力市场发展变化新需求，根据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规格要求，建立基于职业能力的专业教学标准；新申办专业师资队伍、教学设施等教学条件满足教学需要；培育专业特色，形成在上海有一定影响力的优势专业。教务处负责制定专业建设规划、专业建设标准；负责专业建设的实施和管理，同时，对各二级教学单位专业建设进行指导。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制定本部门专业建设规划，对照学校专业建设标准进行专业建设。

（2）课程建设。要求课程建设思路清晰、计划合理、措施得力、成效显著；课程设置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职业需求为目标，与行业要求相适应；课程教学标准符合人才培养规格要求；课程评价体系完整、合理；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网络教学课

程和校企合作课程等建设和支持体系完善；坚持以能力培养为核心，拓宽知识基础，提高综合素质，加强不同培养阶段课程的整合与衔接。教务处负责制定学校课程建设规划、课程建设规范并加以实施，对课程建设进行管理和指导。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制定本部门的课程建设规划，组织开展各类课程建设工作并实施有效管理。

（3）教材建设。要求教材建设规划科学、措施有力；有科学的教材选用和评价制度且执行严格；教材选用整体水平高，使用效果好；教材供应满足教学需要；有一定数量高质量的自编特色教材和校企合作教材；有一定数量的省部级及以上入库教材和规划教材。教务处负责制定学校教材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做好教材征订、供应等教材管理工作，组织教材编写，统计并评价教材选用情况。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制定本单位教材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4）实验室、实训场所建设。要求学校实验室、实训场所和附属用房面积、工位数、生均设备仪器值达到教育部要求；功能齐备，维护正常，能满足教学和人才培养需要；有一定数量的用于教学、科研和实验的各类省部级及以上平台，包括世界技能大赛选手培训基地、虚拟仿真基地、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协同创新中心、产教研技术研发平台、创新行动计划产教协同基地、公共实验实训基地等。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制定实验室、实训场所建设规划，实验实训中心、各二级教学单

位负责保证实验实训设施、计算机专业机房等正常运行。

6. 科研与社会服务保证

科研与社会服务包括教学改革与研究 and 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要求规划合理、措施有力、合作模式与运行机制有效；稳步推进技术服务团队建设，提升团队产学研和社会服务能力；建立一定数量的产学研战略联盟和产学研（协同创新）基地，能够促使知识产权产生、转移、转化有实质性突破；立足服务地方经济建设，有序拓展和建设一定数量的技术研发平台；教学研究氛围好，有一定数量的教学研究论文成果发表，有一定数量的上海市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具有丰富的产学研合作成果，有一定数量的纵向、横向课题。学校科研工作、科研平台、科研成果和产学研发展对教学改革及教学质量起到促进作用。

科研与社会服务责任人是分管科研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科技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科技处负责制定合作规划、措施，建立合作共赢机制，指导协助各二级教学单位开展合作交流。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实施产学研具体事项，开展科研与技术服务，保障科研成果和科研平台促进教学质量提升。

（四）教学运行保证系统

教学运行保证系统包含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过程保证、学风建设与服务、综合素质培养、就业服务与指导和教学评估与督导。

1. 人才培养方案

人才培养方案符合坚持职业导向的高等职业教育培养掌握

职业技能、具有劳模精神、彰显职业特色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要求，反映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标准；培养方案制定规范并适时修订，制定和修订过程中有行业企业专家、一线能工巧匠参与；人才培养计划修订围绕学生的能力提升、职业素养的养成、综合实力的提高及具有较好的交流沟通、团队合作能力培养，构建以能力为本的课程体系，深入推进教学方法改革，形成校企联合运行机制，完善实践教学条件，打造特色教学团队，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强专业教学管理及引入相关认证标准。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管理规范、执行严格。

人才培养方案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务处负责培养方案的总体设计，提出制定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对各专业培养方案进行审核，制定与落实人才培养方案的管理办法。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组织实施。

2. 教学过程保证

教学过程保证包括教学常规、教育教学、教学档案。

（1）教学常规。要求学校教学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教学运行正常；课表编制科学、合理；选课安排合理，选课系统完善；职教学分制以及相关配套制度健全；学籍管理规范、准确；考试管理制度严密、安排有序、处理公正；成绩管理及时、准确、规范；毕业资格审查公正、准确；教学秩序监测机制健全，教学事故认定、处理程序规范。

教学常规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务处负责建立健全教学常规管理规章制度、教学常规工作的组织和运行管理、学籍管理和考试管理等。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负责学校教学督导队伍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运行和实施。各二级教学单位根据学校有关规章制度，具体实施本单位的教学常规管理工作。

（2）教育教学。要求学校教学管理规范，定期开展课堂教学质量的监督与检查，听评课制度健全、落实到位，课堂教学秩序良好，有科学合理的教师教学水平评价体系，学生评价好、满意度高。实验（训）室规章制度健全、措施得力、开放度高、实验（训）开出率高；实验实训工作人员结构合理、教学效果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规范，选题紧密结合生产和社会实际，难度、工作量合理，体现专业综合训练要求，教师指导学生人数比例适当，指导规范，毕业设计（论文）质量高。

教育教学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务处、实验实训中心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务处、实验实训中心负责教学管理办法的制定与落实。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组织开展教学质量监测、评价等工作，并及时反馈检查结果。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具体实施学校有关规定和要求，负责制订教学实施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单位日常教学质量管理工作、检查和督促改进工作。

（3）教学档案。要求学校教学文件、试卷、毕业设计（论文）、综合实验（训）报告、教学成果、教师上课测评等教学档

案齐全，归档及时；教学档案管理理念方法先进，程序规范合理。

教学档案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务处负责制定教学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和实施细则，负责指导教学档案管理工作 and 教学档案归档工作。各二级教学单位做好本单位教学档案资料的归档工作，确保教学档案的完整与安全，及时准确地提供教学档案，为教学工作、教学研究和教学管理服务。

3. 学风建设与服务

学风建设工作思路清晰，有健全的规章制度，有具体的落实措施，有得力的管理队伍，有浓厚的学习氛围；学生上课出勤率高，作业完成率高，考纪考风良好，考试合格率高，学位授予率高。学校学生服务指导工作体系完备、制度完善、机构健全；教师参与学生服务与指导人员数量充足，学业导师尽职尽责，专职辅导员岗位生师比能够满足教育部、上海市教育委员会规定；设置专门的学生心理健康咨询与辅导机构，工作程序规范，辅导老师数量充足；教师参与学生服务指导工作规章制度健全，激励机制完善，形成师生良好互动交流机制。

学风建设责任人是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和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学生工作部、教务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学生工作部负责制定学风建设规划，建立健全学风建设的规章制度和激励机制，组织开展各种学风建设专题活动，定期开展学风建设情况检查，及时处理学生违纪事件；组织开展学生的学习指导、

贫困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服务。教务处负责教学常规工作管理并协同学生工作部开展学风建设工作。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具体配合落实学风建设规划，开展学风建设工作；加强考风考纪教育，杜绝考试作弊；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根据学校计划和要求实施各项服务与指导工作。

4. 综合素质培养

综合素质培养包括课外科技文化艺术活动、社会实践和体育锻炼。

（1）课外科技文化艺术活动、社会实践。学校有学生课外科技、文化、艺术活动平台，指导学生社团建设与发展，有具体落实措施，学生参与率高；指导教师和经费落实到位，活动效果好、影响大，有上海市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学生参与面广，具有良好的科学精神、人文素养和审美情趣。学校重视社会实践育人功能，对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提出明确的时间和任务要求；社会实践相关规章制度健全，激励教师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指导工作。

课外科技文化艺术活动、社会实践责任人是分管学生工作和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团委、宣传部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团委和宣传部负责制订计划，建立活动基地，统筹“高雅艺术进校园”等全校大型文化活动，组织开展各类活动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建立和完善考评和奖励机制，负责各类活动的统计、资料收集和成果通报等。团委负责制定学生社会实践、创新训练计划实施办法，组织学生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

具体组织实施各类活动，并做好活动的管理和指导工作。

（2）体育锻炼。学校学生体育锻炼有目标、有实施方案；体育活动内容丰富，能满足不同类型学生的不同锻炼需求；学生达到运动参与目标、体质健康目标、运动技能目标和心理健康目标；《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 85%及以上。

体育锻炼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务处、基础教学部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务处负责组织学生选课，进行学生体育成绩管理。基础教学部负责制订学生体育锻炼计划，组织体育课堂教学，组织课外体育活动及运动训练，实施体育考核、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根据学校规定和要求协助实施。

5. 就业服务与指导

要求学校就业服务与指导工作思路清晰、体系完备、措施得当、成效显著、就业率高、就业质量好；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到本市高校平均水平以上，毕业生对就业工作的满意度较高；就业工作符合学校培养目标要求，毕业生就业专业对口率高；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制度健全，有一定比例的创业学生、一定数量的创业典型案例和省部级及以上创新创业示范基地（项目）。

就业服务与指导责任人是分管就业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学生工作部、创新创业学院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学生工作部负责及时统计、分析毕业生就业情况，进行毕业生就业质量跟踪调查分析。创新创业学院负责创新创业教育制度制定与修订，组织实

施创新创业教育、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各二级教学单位配合实施各项服务与指导，建设就业、创业基地，开拓就业市场。

6. 教学评估与督导

要求学校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教师教学质量评估、学生学习效果评估以及毕业生评价等专项评估体系完善、机构健全、制度完备；各专项评估指标体系、评估程序科学合理，运行机制科学有效；建立完善学校及二级教学单位督导队伍，实现全体教师、所有课程和教学全过程的教学督导，实现人才培养过程全程监测。

教学评估与督导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负责制定教学评估指标体系和评估程序，定期开展校内学年审核、学校教学工作评估以及各类专项评估。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对本部门执行教学质量保证项目的情况实时监督，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对各种监督、反馈信息及时进行处理、反馈和改进。

（五）建设诊改平台，实施教学质量自我保证

建立专业、课程、教师三个层面三个层级的动态监控，并建立阶段性、专题性质量分析报告制度、信息发布制度，及时反馈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反馈质量诊断结果与改进建议，实现教学质量保证递进。

1. 专业层面诊改

以学年为周期开展专业考核性诊改，依据专业建设规划和目

标，在专业建设状态和专业建设质量两个层面开展诊断。重点考核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校企合作、人才培养质量、社会满意度、社会服务水平等方面的质量目标达成度。建立专业内部质量监控指标体系，实时监控、预警专业建设状态类数据，并对专业建设成果开展考核性诊断。

专业层面诊改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各专业根据专业发展规划和目标实施专业建设质量自我保证。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及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对各专业执行教学质量保证项目的情况实时监督，及时发现、反馈问题，督促解决，各二级教学单位对反馈情况及时处理改进。

2. 课程层面诊改

以学期为周期开展课程诊改，依据课程建设计划 and 目标，通过平台数据分析，重点考核课程资源建设、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堂教学组织、课程教学质量等方面的质量目标达成度。

课程层面诊改责任人是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和各二级教学单位。各课程根据课程建设计划 and 目标实施课程教学质量自我保证。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及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对课程层面诊改情况实时监督，及时发现、反馈问题，督促解决，各二级教学单位对反馈情况及时处理改进。

3. 教师层面诊改

按照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师个人发展规划，依据质量监控数据分析结果及相关各方评价结果，教师自行查找本人年度个人职业发展相关数据，将现值与确定的目标值进行比对，分析原因，修订计划，提出持续改进措施。

教师层面诊改责任人是分管人事工作校领导，执行部门是人事处和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师根据个人发展规划实施职业发展自我保证。人事处及各二级教学单位负责对教师层面诊改情况实时监督，及时发现、反馈问题，督促解决，各二级教学单位对反馈情况及时处理改进。

相关职能部门和各二级教学单位针对日常监督和定期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制定修正措施并做好记录。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负责收集和汇总各相关职能部门和二级教学单位制定的预防、修正和持续改进措施，并予以监督落实，同时负责对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提出改进意见，实现持续改进。

五、实施要求

为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长效机制，保证学校教学工作有序开展，以全面提高学校教学管理水平、工作效率和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遵循“加强领导、注重实效、规范运行、持续改进”的原则，逐步完善符合本科层次职业大学人才培养要求的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和持续改进机制，确保实现人才培养目标。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要自上而下做好动员、精心部署，明确职责任务，努力营造

全员参与、协调配合的良好互动氛围。各执行单位要充分认识实施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工作的重要意义，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成立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把工作内容、时间、负责部门及人员安排等具体落实到位。广大师生员工要将教学质量保证工作有机地融入实际工作和学习中，将“人人参与管理、事事注重质量”进一步落到实处。

（二）强化培训，明确责任

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各教学单位要加强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做到思想认识到位、组织领导到位，认真抓好学习培训，特别要组织认真学习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相关文件内容和知识。通过相互学习、举办专题讲座和培训班等形式，使广大教职工对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基础知识、基本内容有较为深刻的认识和理解，为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奠定基础。教学质量保证体系要努力达到“四个明确”，即明确教学质量保证工作在教学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明确教学质量保证工作与其他工作的相互融合、明确教学质量保证体系持续改进提高的循环过程、明确各级各类人员的工作责任和工作要求。

（三）稳步推进，规范运行

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实施需要各部门协同配合，举全校之力稳步推进。学校本着理顺工作、逐步接轨、工作规范的原则，按照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和建成职业本科的要求，对部门、单位的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开展各项工作流程、标准的

制定，逐步实现与体系要求接轨、全面规范的目的。通过采用“系统设计、分步实施、稳步推进”工作方式，促使学校教学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稳步实施。遵照教学质量标准要求，通过各项专项评估不断总结经验，及时改进。

（四）总结改进，完善提高

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和各教学单位应确定一名教学质量管理员，负责对本单位体系执行和运行情况进行自检和监控。学校根据各相关职能部门、各教学单位提供的教学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汇报和总结，对教学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通过召开经验交流会和总结报告会等形式，及时交流反馈信息并部署下一阶段的改进工作，推动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不断完善和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

（五）弘扬劳模精神，涵养质量文化

树立全面质量管理理念在于发挥质量文化对于学生教师的内化作用，通过建立质量文化环境，以润物无声的方式持久深刻影响，最终形成质量文化自觉。

对接“工匠+劳模”精神育人的校园文化，营造出劳模文化培育人、劳模风采熏陶人、劳模精神引领人、劳模品质塑造人、劳模道德影响人、劳模思想凝聚人的良好育人氛围。将劳模工匠精神内化为校园文化，外化为全体师生的行为规范和行动指南，提高师生对质量文化的认同度和对质量保证的参与度，逐步形成特色鲜明的学校质量文化。

六、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建立党委领导下的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保证委员会，下设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办公室。推动强化教育教学质量管理意识，有效建立运行教学质量保证体系，不断提升管理服务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制度保障

梳理组织人事、财务、教学教务、校企合作、信息中心、教学科研、学生事务、国际交流合作、后勤保卫等部门工作项，修订相关制度。在健全制度的基础上，重点设计涵盖部门各项职责的工作流程，形成全校范围的教育教学质量行为规范体系和质量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运行机制。

（三）经费保障

为提高教学质量，突出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实现学校总体规划 and 人才培养目标，学校统筹安排工作经费，保证及时足额投入到教育教学质量保证工作中。学校加大教学经费监督力度，建立完善监督机制，依据经费预算使用制度，保证经费足额投入、合理使用，为目标任务完成提供资源保障。

